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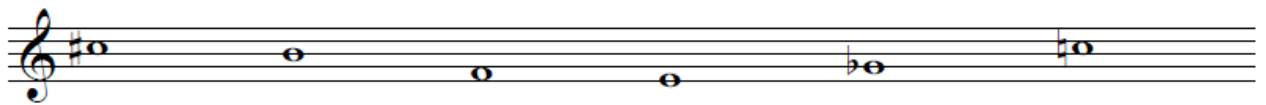
音樂學系碩士班 風格寫作 科試題

※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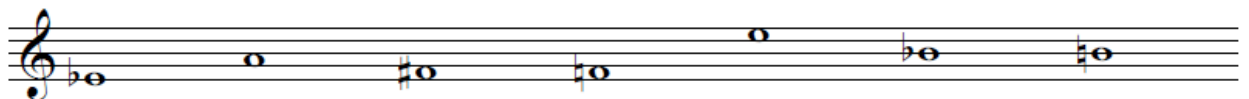
1. 請從下列兩題，只選擇一題創作，其滿分為 100 分，另一題不予計分。
2. 可選擇以調性或非調性音樂風格進行現場創作，請在所附之五線譜上作答。

一、就下列音群擇一作為音高控制的主要依據，完成一首調性或非調性音樂風格寫作，並請簡述其作品特色、結構設計。

I.



II.



二、以下列動機完成一首至少 32 小節之鋼琴曲，拍號與速度自訂，並請簡述作品特色、結構設計。

